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三、2026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本院检察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进贤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三）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制定本院检察工作计划，落实检察工作任务。

（四）负责对上级检察机关交办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相关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

（五）对移动审查逮捕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或者批准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移送起诉或者侦查终结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

（六）依照法律规定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

（七）负责应该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负责应该由本院承办的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本院提出的控告、申诉和举报。

(十)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进行研究,按程序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十一)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

(十二)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三)负责本院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四)其他应由进贤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年进贤县人民检察院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院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53人,其中:行政编制53人。实有人数89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5人,包括行政人员45人,退休人员小计44人。

第二部分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进贤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1652.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0.94 万元，下降 6.8%，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48.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4.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上年结转（结余）3.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政法转移支付的结转。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进贤县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1652.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0.94 万元，下降 6.8%，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20.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8.50 万元，主要原因是长期聘用人员作为项目单独列支；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19.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0 万元；项目支出 332.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7.56 万元，主要原因是长期聘用人员作为项目单独列支；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3.9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1462.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3.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74.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333.7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长期聘用人员作为项目单独列支；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进贤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52.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0.94 万元，下降 6.8%，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1462.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3.9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74.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20.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8.50 万元，主要原因是长期聘用人员作为项目单独列支；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19.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0 万元；项目支出 332.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7.56 万元，主要原因是长期聘用人员作为项目单独列支；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3.9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6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 269.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9.66 万元，增长 92.7%，主要原因是按照从严从紧原则，优化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结构。同时，减少预算执行追加事项，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11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暂无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项目情况说明

1. 检务保障经费—协助办案项目经费项目：（项目简要说明）。

1) 项目概述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规范和畅通第三方参与信访矛盾化解制度化渠道，充分发挥心理咨询、情绪疏导等在化解信访矛盾中的作用，引入心理咨询师参与涉法涉诉矛盾化解工作。

2)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规定，贯彻落实对违法犯罪的未成年人，实行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引入心理救助服务，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回归社会。

3) 实施主体：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4) 实施方案：主要用于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社会调查、评估、帮教等服务费。

5) 实施周期：2026-01-01 至 2026-12-31

6) 年度预算安排：2.4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2. 检务保障经费-省聘书记员经费项目经费项目: (项目简要说明)

1) 项目概述

为解决司法辅助人员不足的问题,缓解我院用人压力,充分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运行,按照《关于印发〈江西省法院、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办法(试行)〉》(赣政法〔2018〕11号)第27条规定,聘用制书记员所需经费列入所在部门年度预算予以统筹保障。根据当前财政预算管理体制改革要求,我院设立“检务保障经费-省聘书记员经费项目经费”项目,以保障我院聘用制书记员队伍的稳定,提高我院检察办案效率。

2) 立项依据

1.《关于解决我市法院、检察院司法辅助人员经费保障的意见》;2.《关于核定全省检察机关聘用制书记员用人额度的通知》(赣检发改字[2019]8号)

3) 实施主体: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4) 实施方案: 根据市财政局和上级院对聘用人员管理要求,结合我院检察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进行检察辅助人员管理,并在此基础上,设定有关绩效目标,并据此考核。

5) 实施周期: 2026-01-01 至 2026-12-31

6) 年度预算安排: 141.82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3. 检务保障经费-县聘文员经费项目经费项目：（项目简要说明）

1) 项目概述

为解决司法辅助人员不足的问题，缓解我院用人压力，充分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运行，根据 2018 年进贤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记录摘要，同意我院招聘合同制辅助人员 19 名。根据当前财政预算管理体制改革要求，我院设立“检务保障经费-县聘文员经费项目经费”项目，以保障我院司法辅助人员队伍的稳定，提高我院检察办案效率。

2) 立项依据

1. 2018 年进贤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记录摘要； 2. 进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进人社字〔2018〕63 号）

3) 实施主体：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4) 实施方案：根据市财政局和上级院对聘用人员管理要求，结合我院检察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进行检察辅助人员管理，并在此基础上，设定有关绩效目标，并据此考核。

5) 实施周期：2026-01-01 至 2026-12-31

6) 年度预算安排：75.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61.5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 增长(下降)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2. 公务接待费 32.9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32.40 万元, 增长 6480.0%。主要原因是“三公”预算经费总额不变, 科目明细内部调整。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32.40 万元, 下降 53.11%。主要原因是“三公”预算经费总额不变, 科目明细内部调整。

4.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 增长(下降)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2026 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委托业务费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 增长(下降)0.0%。主要原因是在预算中未安排委托业务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48.9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48.91	202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203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1,462.98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205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七、其他收入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74.72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48.91	本年支出合计	1,652.78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0.00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87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652.78	支出总计	1,652.78

由于本表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652.78	1,320.11	332.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2.98	1,130.31	332.67
20404	检察	1,462.98	1,130.31	332.67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0.31	1,130.31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67	0.00	332.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115.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08	115.0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0	30.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28	84.2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2	74.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72	74.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72	74.72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48.91	204公共安全支出	1,462.98	1,462.98	0.00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48.9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115.08	0.00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1住房保障支出	74.72	74.72	0.00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上年结转	3.8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652.78	支出总计	1,652.78	1,652.7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648.91	1,320.11	328.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59.11	1,130.31	328.80
20404	检察	1,459.11	1,130.31	328.8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0.31	1,130.31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8.80	0.00	328.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115.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08	115.0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0	30.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28	84.2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2	74.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72	74.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72	74.72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320.11	1,050.61	269.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9.81	1,019.8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6.42	216.4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6.14	136.14	0.00
30103	奖金	426.68	426.6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28	84.2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94	79.9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1.0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72	74.7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8	0.5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50	0.00	269.50
30201	办公费	33.00	0.00	33.00
30202	印刷费	10.00	0.00	10.00
30205	水费	2.04	0.00	2.04
30206	电费	26.40	0.00	26.40
30207	邮电费	0.80	0.00	0.80
30208	取暖费	1.15	0.00	1.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45	0.00	15.45
30211	差旅费	0.50	0.00	0.5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00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0.0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90	0.00	32.90
30228	工会经费	34.36	0.00	34.3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0	0.00	28.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78	0.00	32.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2	0.00	50.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0	30.80	0.00
30302	退休费	30.80	30.80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1.498	0.00	0.00	0.00	32.90	28.60	28.60	0.00
1	行政单位	61.498	0.00	0.00	0.00	32.90	28.60	28.60	0.00
175001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61.498	0.00	0.00	0.00	32.90	28.60	28.6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2026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652.78				
其中：财政安排	1648.91	上年结余（结转）	3.87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1652.78				
其中：基本支出	1320.11	项目支出	332.67		
年度总体目标	<p>一要立足法律监督主责主业，深化“进”心守护工作品牌效应，做实对各类经营主体、各类群体的依法平等保护。二要全面协调推进“四大检察”，进一步推动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实质化、规范化运行，努力破解民事、行政监督堵点难点，精准规范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三要全面准确把握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聚焦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持续健全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机制，自觉接受外部监督，合理设置内部监督流程，实质性开展追责惩戒工作，倒逼和促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四是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的意见》，提升检察人员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积极探索轮岗交流、跨岗锻炼机制。</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出检察建议数量	≥40条		
		司法救助人数	≥16人		
		公诉案件法定时间内办理率	≥95%		
		民事/行政案件法定时间内办理率	≥95%		
	质量指标	已回复的检察建议采纳率	≥95%		
		救助达标率	≥90%		
		不合格案件占比率	≤5%		
		量刑建议采纳率	≥95%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率	≥95%		
		民事/刑事案件办案期限内结案率	≥95%		
		刑事案件期限内办结率	≥95%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批捕和起诉合规率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共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检务保障经费_协助办案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调查、评估、帮教等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协助办案成本	≤2.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教未成年人次数	≤80次
	质量指标	帮教未成年人服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帮教未成年人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教涉罪未成年人覆盖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检察工作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检务保障经费_县聘文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县聘文员工资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县聘文员工资成本	≤7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县聘文员人数	≤15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县聘文员队伍稳定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检察工作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检务保障经费_省聘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5-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进贤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1.8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省聘书记员工资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省聘书记员工资成本	≤141.8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省聘书记员工资人数	≤19人
	质量指标	发放省聘书记员工资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省聘书记员工资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省聘书记员队伍稳定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检察工作满意度	≥95%